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并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 9 人,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9 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颖女士召集。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、表决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9 票(占有效票数 100%)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(二)分别采用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自评报告》、《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》。

上述议案表决时,鉴于汤文侃董事兼任总经理,作为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,非关联董事 8 人参加表决。

表决结果均为:同意 8 票(占有效票数 100%)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金桥出口加工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九日